

目錄學研究

汪辟疆著

汪辟疆著

目錄

學

研

究

商務印書館

目 錄 學 研 究

汪辟臺著

★ 版 權 所 有 ★

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

上海河南中路二二一號

(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二五號)

新 華 書 店 總 經 售

商 務 印 書 館 上 海 廣 印 刷

(17017·18)

1934年6月初版 開本 787×1092 1/32

1955年5月重印第1版 印張 6 1/16

1966年11月上海第2次印刷 印數 1,201—3,200

定價(7) ￥0.55

重版說明

本書於一九三四年初版。書中論列：「索錄略之淵源，條分合之得失，與夫漢魏六朝間官私著錄之鉤稽，宋元明清後叢書類別之更定，所謂目錄學之最繁難最重要者，略已燦然備具。」（節錄初版序文語）對研究我國舊籍的讀者，是一本有用的參考書，所以特為重版。本書初版原有序一篇，已刪去；還有一些誤字倒脫和標點錯誤之處，亦已改正。

商務印書館一九五五年三月

目錄學研究

彭澤 汪辟畧著

目 次

目錄與目錄學	一
唐以前之目錄	一七
論唐宋元明四朝之目錄	三三
附漢唐以來目錄存佚統表	
七略四部之開合異同	八五
叢書之源流類別及其編索引法	九五
漢魏六朝目錄考略	一二七

目錄與目錄學

欲治目錄之學，不可不先明目錄學之界義；古今人言目錄學之界義，亦有數說：其

(一)目錄學者，綱紀羣籍簿屬甲乙之學也。古人著書，必有標目，隨事立義，則括一篇之旨；因篇命題，則摘篇首之字。(二)一書之內，必區分若干篇目，而一書之旨趣乃具。此一書內之目錄也。
鄭氏之三禮目錄是也。(三)書籍既繁，名目益滋，後人乃爲之綱紀之，彙集羣籍之名爲一編，而標題其書之作者篇卷，或以書之性質爲次，或以書之體製爲次，要皆但記書名，而於其書中之旨趣，不復詳加論列。此羣書之目錄也。劉歆之七略是已。後世目錄，導源於此。踵事而興，則進而商榷其體例，改進其部次者，乃得謂之目錄之學。故目錄之學，乃爲綱紀羣籍，簿屬甲乙，取便尋檢而設，非有其他深微含義也。

其

(二) 目錄學者，辨章學術剖析源流之學也。目錄不虛爲綱紀羣籍簿屬甲乙而設，要必在周知一代之學術，與夫一家一書之宗旨，而後乃可以部次類居，無凌亂失紀雜而寡要之弊。如是，則書雖不傳，而後人覽其目錄，可知其學之屬於何家，書之屬於何派。即古今學術之隆替，作者之得失，亦不難考索而得。觀於漢時劉向、劉歆父子世業，閱年二紀，而始成別錄七略之作。〔三〕迄今書雖不傳，卽就班氏藝文志刪存其要者求之，鈞元提要往往一二語，卽洞明流變，有不待詳說而釐然者；非其人之博通古今學術，而又審辨乎源流得失者，則有一書之旨，必不能索其奧而詔方來，則信乎目錄學之可貴也。果如前說，但視目錄學之綱紀羣籍簿屬甲乙者，乃掌故令吏之所優爲，而決非目錄學者之所有事也。

其

(三) 目錄學者，鑑別舊槧讐校異同之學也。綱紀典籍，本重校讎，而校讎之事，則必廣徵衆本，互勘異同。〔四〕古今日錄之書，罔不重視，觀於班氏藝文志六藝略，於易類箸錄古雜八十篇，尚書

類著錄尚書古文經四十六卷，禮類著錄禮古經五十六卷，春秋類著錄春秋古經十二篇，論語類著錄論語古三十一篇，孝經類著錄孝經古孔氏一篇。漢時諸經，本有古今文之不同，謂古文亦猶今之古本書與今本書耳。漢時所然必詳加著錄，不厭重出者；非如此則異同得失，無所折衷。即如劉向校書中秘，每一書竟，表上輒言廣稽衆本；有所謂中書者，有所謂外書者，有所謂太常太史書作夫。史有誤者，有所謂臣向書臣某書者。夫中書與太常太史書，則官守之書不一本也；外書與臣向書臣某書，則家藏之書，不一本也。劉向必廣求諸本，互資比較，乃得讎正一書，則舊本異本之重視，蓋可知矣。今欲爲目錄之學，必當標舉異書舊槧，以便互勘異同，〔五〕則目錄乃可寶貴；然非洞悉刊刻源流博聞淹洽之彥，固不足以語此。故百宋千元，詳加著錄者，非必其人之標新眩異，一再傳後，寢失其方，乃治目錄學之正軌也。

其

(四) 目錄學者，提要鉤元，治學涉徑之學也。學術萬端，詎能偏識？亡書帙籍，無補觀摩。故必有目錄爲之指示其途徑，分別其後先，使學者得此一編，而後從事於四部之書，不難識其指歸，辨其

緩急。此目錄學之本旨也。昔郡齋作志，顏以讀書；振孫箸錄，名曰解題。發蔀刮蒙，由來已舊。晚近所傳，如龍啓瑞之經籍舉要，張廣雅之書目答問，或指示其內容，或詳注其板本；其目皆習見之書，其言多甘苦之論。彼其所以津逮後學，啟發羣矇者，爲用至宏。肩斯任者，然非殫見洽聞，疏通致遠之儒，不足以膺此大業。故提要鉤元之目錄，乃最切實用之目錄。而其所以研究此種目錄之類分部次與夫取舍得失者，乃目錄學也。

綜上四說，前人多有遵循其界義，以治目錄之學者矣。今吾人欲從事研究，果何所適從乎？曰：此不可不辨也。夫水必有源，其流則歧；學必有本，因時則變。劉略班志目錄學之起源，亦即目錄學之正軌也。顧後世之言目錄者，罔不導源於此，而衍之爲數派焉。有目錄家之目錄，有史家之目錄，有藏書家之目錄，有讀書家之目錄。目錄之爲用不同，故界義亦因之而各異。彼夫但記書名，略存篇卷作者，而爲之整齊其類例，詳審其出入，因時損益，無泥於前規，本書立論，無取乎偏激，不標辨章道術之旨，自能神其紬繹寸心之用，如漢志刪存劉略，釐定類例，而書名之排比整齊，卷篇之記述詳盡，俾後人展卷瞭然，檢尋自易。此目錄家之目錄也。立論必探其源，擇言必準諸史，是非同異，

具存於敍論；淵源授受，分疏於書名。如漢志總序之折衷孔子、諸子略分論，推言某家出於古之某官，其流爲某家之學；與夫書名下略注授受，如胡非子下注云墨翟弟子。蔡公下注云事周王孫之類。分疏雖只數語，而書中旨意，與其學派之所出，略可考見。其可與史傳互參，或書或不書，要能與史互爲表裏。如是則所謂辨章學術考鏡源流者，本史家志藝文之天職，濶其職者，則非良史。此史家之目錄也。若夫鑑別舊槩，考訂異同，漢志雖啓其先，後人踵其製作。故編纂目錄，於其書之爲宋爲元，或批或校，尋行數墨，皆待注明。甚則收藏之圖記，題記之年月，分行標記，纖悉靡遺，徒供鑑賞之資，兼侈收藏之富。追求本旨，非不云廣求舊本，取便校讎，實則於其書之宗旨，不遑辨別，徒以典籍爲玩好之具。洪亮吉嘗目此爲賞鑒家列之五類之末者是已。[六]是爲藏書家之目錄。自班志分疏大旨於書名之下，而後世解題提要之作遂多。唐宋以後勒爲專書者，如晁公武之郡齋讀書志，陳振孫之直齋書錄解題，每書之下詳加考證。或述作者之略歷，或陳書中之要旨，或明學派之淵源，或定糾紛之異說。他如篇章之真偽，析理之純駁，亦必反覆證明。使承學之士，得所繩準，洵爲目錄學之鉅製矣。然其奮訐見之私，抒悱憤之語，恣乖隔而違大道，如清四庫總目提要之踵例成

書者，亦未能免。然體例足以成家法也。是爲讀書家之目錄。其他名目雖多，語其大體，要不外是四者而已。

準此以譚，則目錄學之界義，可得而論定矣。如第一說之主張綱紀羣籍簿屬甲乙者，則目錄家之目錄是也。第二說之主張辨章學術剖析源流者，則史家之目錄是也。第三說之主張鑑別舊槧校讎異同者，則藏書家之目錄是也。第四說之主張提要鉤元治學涉徑者，則讀書家之目錄是也。四者之中，惟藏書家之注重板本^[七]，讀書家之重視提要，其體則出於後起，其用則主於一偏。箸錄雖多，要無當於目錄之學。其亟待研討而說最紛呶者，則史家之目錄與目錄家之目錄是已。

主史家之目錄者曰劉向司籍，乃別九流；孟堅作志，折衷學術。此目錄學之可貴也。後人不曉劉班箸錄之旨，以爲簿錄甲乙，但記書名，類例不分，源流莫辨，猥雜煩瑣，陳陳相因，而無關宏旨之目錄，濫廁著作之林。本此以志藝文，則如劉子玄所謂「凡撰志者，宜除此篇」者^[八]，信非苛論也。唐宋諸儒多有追溯源流明其本旨，而思有以易之。其能詳加商榷，論斷明允者，如隋書經籍志、薄錄類論曰：「古者史官既司典籍，蓋有目錄以爲之綱紀，體制湮滅，不可復知。孔子刪書，別爲之

序，各陳作者所由。韓毛二詩亦皆相類。〔九〕漢時劉向別錄劉歆七略，剖析條流各有其部，推尋事跡，疑則古之制也。自是以後，不能辨其流別，但記書名而已。」細覩隋志所言，則知推尋事跡，各陳作者所由，在孔子刪書，韓毛序詩以前，早有斯例。向歆著錄，疑出於此。一也。目錄爲典籍之綱紀，貴在剖析條流，各有其部。二也。後世目錄，但記書名，不能辨其學術之流別。深識之士，所由病繁蕪，懲因仍而思改作。三也。然隋志所言，尚在推究本源，明其旨趣，以商榷之態度，明目錄學之標準，而目錄學爲簿屬甲乙，取便檢尋之說，不足信矣。嗣後如宋之鄭漁仲氏作通志，〔一〇〕於所著之校讎略中，乃祖述隋志之言，更進而劇論之曰：『學之不專者，爲書之不明也；書之不明者，爲類例之不分也。有專門之書，則有專門之學；有專門之學，則有專門世守之業。人守其學，學守其書，書守其類；人有存沒，而學不息；世有變故，而書不亡。』又曰：『類例既分，學術自明，觀其書可以知其學之源流，或舊無其書而有其學者，是爲新出之學，非古道也。』又曰：『書之易亡者，由校讎之人失職故也。』蓋編次之時，失其名帙；名帙既失，書安得不亡也？漁仲則以學術之盛衰，書籍之存逸，皆視目錄之編纂稱職與否。其重視目錄之學，不翅一學術矣。清章實齋備論文史，旁及校讎，遠承向歆之緒，

近紹漁仲之旨。所著之校讎通義中，更鬯言此旨。〔二〕如曰：『古之箸錄，不徒爲甲乙部次計；如徒爲甲乙部次計，則一掌故令吏足矣，何用父子世業，閱世二紀，僅乃卒業乎？蓋部次流別，申明大道，敍列九流百氏之學，使之繩貫珠聯，無少缺逸；欲人卽類以求書，因書究學。』又曰：『校讎之義，蓋自劉向父子部次條別，將以辨章學理考鏡源流，非精明於道術精微，羣言得失之故者，不足以語於此。後世部次甲乙紀錄經史者，代有其人，而能闡明大義，條別異同，使人由委以溯源，以想見墳籍之初者，千百之中，不十一焉。』實齋所論，較之漁仲，益爲明快。彼鄭章二氏大聲疾呼，以辨别學術源流，認爲目錄之本旨者，蓋以目錄之學，雖爲綱紀羣籍，實則明道之要，學術之宗，專乃與史相緯，其體最尊，其任至重。世人但以目錄爲部次甲乙者，蓋淺之乎視目錄矣。

主目錄家之目錄者曰：鄭章所言，乃編述學術史所有事也；而目錄之學，固不在此。所貴乎目錄之學者，以書爲對象，非以學爲對象也；以學爲對象，而爲之條析源流，著爲一書者，可謂之著作史，或謂之學術史。以書爲對象，而爲之部次類居，檢考便利者，乃得謂之目錄。而其所以商榷其部次，改進其便利者，乃得謂之目錄之學。故目錄者，爲簿錄書籍而設，非爲辨章學術而設也。鄭章之

所抗議乃以書目中所表現之學術思想爲對象，而忘目錄爲記載書籍之簿錄，宜其不合也。夫目錄之名，見於班書，高密鄭氏苦三禮之節目紛繁，乃爲之提要而辨其次第，亦以目錄名篇，所論亦僅及禮經之本篇而止，不涉其餘，其旨固在資學人之資考而已。班氏草創西漢一代之史，乃取向歆父子之書，刪要以志藝文，其部次類居之法，允爲目錄之楷模。徒以附史以行，不能不略具流別，具論得失，其體例則爲書目，其用意則固一著作史也。後史不能遠紹班氏之業，編志一代之藝文，多取秘閣書目，〔二〕填委成篇，與班氏志藝文之旨，固有間矣。彼鄭章二氏，深慨劉班之學不傳，學術之條貫不辨，獨抒說恥，本史家志藝文之旨，衡量後世目錄之書，其論誠卓矣！豈知目錄之學，固在彼不在此乎？

由前之說，則目錄學爲辨章學術考鏡源流之書，而非疏通致遠之儒，不足以膺此大業，宜乎曠百世而一遇也。由後之說，則目錄學爲簿屬甲乙綱紀羣籍之事，但能因時損益，俾便鉤稽，即足以盡目錄之能事，宜乎盡人所能勝任也。竊以二說皆可並存，且有相資爲用之處。夫目錄本以記載書籍爲目的，所謂以書爲對象是也。既以書爲對象，則所謂綱紀所謂簿屬云者，並非漫不經意

掇拾書名，便可稱目錄之學。是必有類例之商榷焉，流別之剖析焉；使後人卽類以求其書，卽書以求其學。是目錄固未嘗以學爲對象，但舍學而徒言目錄，則如第二說所謂凌亂失紀，雜而寡要之弊，要未能盡免也。惟條別學術，本屬學術史範圍；而書籍爲學術所寄託，治目錄者，自不能不明其條貫，別其統系，庶幾部次類居，隱有依據。使後人之覽其目錄者，不致混淆莫辨，且可藉此以周知一代之學術概略，與夫一家一書之宗趣，異乎賞鑑家藏書家之目錄也。夫學術有古今之不同，家法亦有門戶之各異。治目錄而必泥於學術，亦多乖隔而難通。史家本屬六藝之支流，而後世則以附庸蔚爲大國；詩賦在漢志爲獨立之專類，而後世則以別集總集爲尾閭。學異世遷，已難盡遵。必欲溯學術之源流，盡返之於劉、略、班志之舊例，非惟勢所不可，抑亦徒事紛更而已。

故言目錄學之界義，不明第一說之所主張者，則忘目錄爲紀載書籍之事，而以編纂學術史之天職，認爲編纂目錄之天職，而目錄之本旨失矣。不明第二說之所主張者，則視目錄爲盡人所能爲，而以綱紀簿錄之能事，責之於掌故胥吏之手，而目錄學之效用去矣。是必斟酌於二者之間，則目錄之學，乃由綱紀羣籍範圍，而略涉辨章學術範圍。質言之，則以目錄家之目錄，而兼有史家

之。目錄。本此以言目錄之學，則前所言不標舉辨章道術之旨，而自能神其紹繹寸心之用者，或庶幾矣。其界義奈何？曰：目錄者，綜合羣籍類居部次，取便稽考是也。目錄學者，則非僅類居部次，又在確能辨別源流，詳究義例，本學術條貫之旨，啓後世箸錄之規，方足以當之。此目錄學之界義也。

目錄學之界義，既如上述，則吾人研究目錄學之標準，當必博稽其源流，商榷其類例，與夫義例之變遷，分隸之出入，皆宜詳究。語其大則可通古今學術之郵，語其細則可得箸錄之準則。而治學之方法，亦將於此涉徑焉。

【一】莊子內篇之道遊、齊物論、養生主等篇，則括一篇之旨也；其外篇如秋水、馬蹄等篇，則摘篇首之字也。論語孟子篇名皆同。

【二】隋書經籍志：「三禮目錄一卷，鄭玄撰，梁有陶宏景注亡。」垣按三禮目錄，皆三禮篇目釋解要義。且於末必云：「此於劉向別錄屬某門。」如曲禮目錄云：「此於別錄屬制度。」檀弓目錄云：「此於別錄屬通論。」明堂目錄云：「此於別錄屬明堂陰陽記。」樂記目錄云：「此於別錄屬樂記。」觀於此，雖僅釋三禮目錄，然必注明屬於劉向別錄者，則淵源又可見矣。

【三】漢書成帝紀：「河平三年秋八月，劉向校中祕書。」又楚元王傳：「向子歆同受詔講六藝，傳記諸子賦詩數術方技，無所不究。」垣按：劉向卒於成帝綏和元年，二年哀帝即位，詔劉歆典五經。歆於翌年之建平元年更名秀，上《山海經表》，即用秀名；同年以移書譏太常博士觸大司空師丹之怒，於秋被策免，而歆自當以忤執政懼誅，先丹出守於外。然則歆奏七略，當在哀帝建平元年之春夏間矣。計河平三年乙未，經建平元年乙卯，前後共二十一年。故應劭風俗通有「劉向爲孝成典校書籍二十餘年」之語。惟應劭合向歆父子校書之年歲通計，而不及歆。此亦以其父子世業，約略言之耳。實則劉向校書中祕，不過十九年；劉歆繼向而典五經，前後不過二年。連向歆父子校書之年歲共計之，方逾二十一年耳。

【四】文選魏都賦「雖校篆籀」句，李善注引風俗通曰：「案劉向別錄，讎校一人讀書，校其上下得誤誤爲校；一人持本，一人讀書，若怨家相對，故曰讎也。」蓋所謂校讎者，直欲使書之脫誤，從而正之耳。後世校讎，卽本於此。

【五】近世阮文達校十三經，有所謂單經本、經注本、單疏本、注疏本。謝墉之校孫卿子，有所謂影抄大字本、宋本、元刻摹圖互注本、明虞氏王氏合校刻本、明德堂本、明鍾人傑本。校勘家最重舊契舊抄，故清代如虛文、允廣、秦恩復、黃丕烈諸公，罔不重視。其本此旨趣，以編目錄者，遂多以宋槧元鈔，而侈其收藏之富矣。

【六】洪亮吉北江詩話曰：「藏書家有數等：錢少詹大昕戴吉士震爲考訂家；盧學士文弨翁閨學方綱爲校讎家；鄆范氏天一閣錢唐吳氏痴花齋，崑山徐氏傳是樓，爲收藏家；吳門黃主事丕烈郭鎮鮑處士廷博爲賞鑑家；吳門書估錢景開，陶五柳，湖南書估施漢英，爲掠販家。」